

大專校院、法人全銜
申請辦理「金融科技發展專案」補(捐)助申請表

編號： (由本會填寫)

計畫名稱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本案為本單位第()次向金管會申請， 前次申請日期：	
計畫總經費	新臺幣 元。		申請金管會補 (捐)助金額	新臺幣 元。
申請單位	單位名稱		負責人	
	聯絡人		聯絡電話	
	傳真		E-mail	
	通訊地址	□□□		
立案資料 (詳注意事項 六)	目的事業主 管機關		立案字號	
	簡介 (150字以內)			
近三年獲金 管會補(捐) 助紀錄及金 額	計畫名稱	申請時間		受補(捐)助金額
申請單位 用印				

◎申請補(捐)助注意事項：

- 一、申請時間與方式：請參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對設置或營運金融科技創新園區及辦理金融科技發展專案補(捐)助作業要點」規定，本案依審查結果擇優決定補(捐)助件數及補(捐)助額度，同一申請補(捐)助者以一年補(捐)助一件為原則。本會收受之申請資料及附件，不論是否給予補(捐)助，均不予退件，申請補(捐)助者亦不得要求退還。
- 二、本表之各項內容應詳實填列，違者得視情節輕重，撤銷或廢止原核准之補(捐)助款。
- 三、經費數字之填列，請均以阿拉伯數字表示，以新臺幣元為計算單位。
- 四、請儘量以打字方式填列本表；如本表不敷使用時，另以 A4 用紙依規定格式填寫附加之。
- 五、申請補助者係屬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三條所稱公職人員之關係人者，應依該法第十四條第二項規定，主動於申請文件內據實表明其身分關係，違者並依同法第十八條第三項處罰。須表明身分者，請至法務部廉政署網站下載『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事前揭露）填列。
- 六、非營利法人立案資料需檢附相關佐證文件：a. 依法核准設立之登記證明文件、b. 章程(依法免具章程者應檢具免章程之相關證明)。

大專校院、法人全銜
年度申請辦理「金融科技發展專案」補助計畫書

申請單位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計畫名稱			
計畫形式	☐ 金融科技研究或應用計畫。 ☐ 金融科技相關之國際串聯計畫(例如資源共享、具體合作專案等) ☐ 金融科技國內外宣傳及推廣(例如競賽、展覽等)。 ☐ 金融科技課程與教學活動(例如演講、座談、論壇等)。 ☐ 金融科技相關研習營、研討會及工作坊。 ☐ 其他：(請說明)		
計畫目的及辦理主題			
指導單位及辦理單位 (主、協辦等)			
實施對象、時間、地點			
專案內涵及實施方式流程			
計畫參與人員 學(經)歷及人數			
預期效益			

經費來源、支出項目及金額概估	本項目亦請填寫附件八 一、所需經費總計新臺幣_____元 二、自籌經費總計新臺幣_____元 三、其他單位補(捐)助經費預估新臺幣_____元(其他單位名稱:_____) 四、擬向本會申請補(捐)助經費新臺幣_____元 應列明全部經費內容，包含自籌款金額與向本會及其他機關(構)申請補(捐)助之項目及金額；如涉及採購事項，應依政府採購法等相關規定辦理；如涉及所得稅與二代健保及其他稅費，應由申請補(捐)助者負責辦理。
法人背景規模及經驗實績	法人機構規模、背景、獎項、人力資源、近2年經驗實績及得獎紀錄。(請檢附佐證資料) 一、法人成立日期 二、法人機構團隊成員規模及背景 三、近2年舉辦活動規模、經驗實績、合作對象及得獎紀錄
性別平等措施	一、建立性騷擾防治措施，例如： (一) 實施防治性騷擾之教育訓練。 (二) 頒布禁止工作場所性騷擾之書面聲明。 (三) 參考我國「性騷擾防治法」、「性別平等工作法」、「性別平等教育法」及相關子法訂定處理性騷擾事件申訴及處理程序 例如：申訴處理委員會女性委員應有二分之一以上比例、調查及申訴人個資保密原則、對調查屬實行為人之懲戒處理方式等，並指定人員或單位負責。 二、辦理性別平等措施，例如： (一) 辦理性別平等意識培力(例如：消除性別刻板印象、破除職業性別隔離、認識及尊重多元性別等。) (二) 營造性別友善職場環境(例如：辦理工作與家庭平衡及友善婚育措施、促進多元性別者之職場權益等。)
申請補(捐)助之必要性	
績效衡量指標	

大專校院、法人全銜
申請辦理「金融科技發展專案」補(捐)助
經 費 概 算 表

年 月 日 (幣別/單位：新臺幣/元)

申請單位：						
計畫名稱：						
計畫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計畫經費總額： 元，向本會申請補(捐)助金額： 元，自籌款： 元						
一、經費來源 擬向其他機關(構)與民間團體申請補(捐)助： ☐ 無 ☐ 有						
科目名稱		金額及占比(%)			備註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補(捐)助經費						
其他機關(構)補(捐)助經費						
民間團體補(捐)助經費						
自籌款						
合計						
二、各項經費支出						
申 請 單 位 填 寫						
補(捐)助項目		單價 (元)	數量	總價 (元)	說明	申請 補(捐)助金額
	小計					
	小計					
總計						

※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 14 條第 2 項前段規定，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申請補(捐)助或交易行為前，應主動據實表明身分關係。又依同法第 18 條第 3 項規定，違者處新臺幣 5 萬元以上 50 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

成果報告書格式規範

成果報告書內容應至少包括下列各項：

一、成果報告書封面示例

大專校院、法人全銜

辦理金融科技發展專案補(捐)助經費

成果報告書

(成果報告適用期間)

(計畫名稱)

二、目錄

包含章節目錄、表目錄、圖目錄(如有)等。

三、計畫背景及整體目標

(應說明本受補(捐)助經費計畫之目標及內容、辦理沿革)

四、執行方法及步驟

(一) 計畫實施對象、時間、地點、活動內涵及實施方式、流程。

(二) 如有舉辦活動，亦應記載：指導單位及辦理單位〔主、(協)辦單位等〕、計畫參與人員背景及人數。

五、具體成果及計畫效益

依各申請人計畫相關成果報告及照片呈現，說明實施成效是否與申請補(捐)助經費之計畫書一致。

六、計畫期程及工作進度

應說明計畫之執行期程，核定計畫起至○○年○○月○○日止。

七、補(捐)助計畫經費明細表

說明計畫之各項經費運用方式，且說明本計畫是否有同時向其他單位

申請補(捐)助，如有以此計畫向不同單位補(捐)助經費，請補充補(捐)助費用金額，並且應列出經費明細及運用方式，詳見本作業要點附件十、經費收支明細表。

八、結論與建議

陳述計畫實施成果與價值，並說明未來可能規劃方向與作法。

九、本案聯絡人及聯絡電話

附件十、經費收支出明細表

大專校院、法人全銜 辦理金融科技發展專案補(捐)助經費 經 費 收 支 明 細 表

年 月 日 (幣別/單位：新臺幣/元)

申請單位：								
計畫名稱：								
補(捐)助案件編號：								
計畫期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計畫經費總額： 元								
一、經費來源								
科目名稱		金額及占比(%)				備註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補(捐)助經費								
其他機關(構)補(捐)助經費								
民間團體補(捐)助經費								
自籌款								
合計								
二、各項經費支出【以原申請概算表(附件八)所列項目為限】								
申 請 單 位 填 寫							金管會核定情形 (申請單位請勿填寫)	
補(捐)助項目		黏存單 編號	單價 (元)	數量	總價 (元)	說明	申請 補(捐)助金額	核定 補(捐)助金額
業務費								
	小計							
其他依專 案性質必								

要之相關 費用	小計							
總計								
承辦人： 單位主管： 主辦會計人員： 法人負責人：								承辦人： 單位主管：

※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 14 條第 2 項前段規定，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申請補(捐)助或交易行為前，應主動據實表明身分關係。又依同法第 18 條第 3 項規定，違者處新臺幣 5 萬元以上 50 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